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 届推免工作

智育成绩计算细则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

根据《关于开展推荐 2024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校教[2023]57 号）的要求，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组织专家研讨，广泛征求意见后，制定了本学院 2024 届推免工作智育成绩计算细则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如下：

一、智育成绩计算细则

1. 智育成绩为本科前三个学年相关课程的加权平均成绩。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智育成绩 = $\Sigma (\text{某门课程成绩} \times \text{该课程学分} \times \text{加权系数}) \div \Sigma \text{课程学分}$

注：成绩计算均以正考成绩为准，补考和重修成绩不适用于推免。经学院、教务处受理备案的缓考成绩按正考成绩计算。

2. 国内外交换学习课程成绩认定方法：

国内外交换学习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课程成绩根据《电子科技大学本科生赴国（境）内外高校交流学习学籍（学分）管理办法》（校教[2017]98 号）的精神进行认定。

3. 各专业纳入推免智育成绩计算的课程

（1）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公共必修课 （思政）	√				1	
公共必修课 （军体）		√		军事理论 大学体育 I 大学体育 II 大学体育 III 大学体育 IV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必修）	√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 限选）		√			1	从“通识外语”、“专用外语”中每类限选一门。
通识教育课			√			
学科基础课 （数学与自然科学基础课）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必修））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限选））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专业教育课 （专业核心课（组））	√				1	
专业教育课 （专业限选课（组））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专业教育课 （专业实验限选课（组））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集中实践教学		√		军事训练 电装实习 基础工程训练	1	
多元化教育课			√			

（2）电磁场与无线技术专业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公共必修课 （思政）	√				1	
公共必修课 （军体）		√		军事理论 大学体育 I 大学体育 II 大学体育 III 大学体育 IV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必修）	√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 限选）		√			1	从“通识外语”、“专用外语”中每类限选一门。
通识教育课			√			
学科基础课 （数学与自然科学基础课）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必修））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限选））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专业教育课 （专业核心课（组））	√				1	
专业教育课 （专业限选课（组））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专业教育课 （专业实验限选课（组））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集中实践教学		√		军事训练 电装实习 基础工程训练	1	
多元化教育课			√			

（3）电波传播与天线专业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公共必修课 （思政）	√				1	
公共必修课 （军体）		√		军事理论 大学体育 I 大学体育 II 大学体育 III 大学体育 IV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必修）	√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 限选）		√			1	从“通识外语”、“专用外语”中每类限选一门。
通识教育课			√			
学科基础课 （数学与自然科学基础课）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必修））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限选））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专业教育课 （专业核心		√		微波技术基础 B 电磁场数值方法及工程应	1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课（组））				用 微波固态电路 天线原理与设计 电磁兼容原理与设计		
专业教育课 （专业限选课（组））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专业教育课 （专业实验限选课（组））		√			1	按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取，达到限选学分和门数最低要求后，其他课程不再计入。若实际修读低于最低要求，则按照实际修读计算。
集中实践教学		√		军事训练 电装实习 基础工程训练	1	
多元化教育课			√			

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

加分包括竞赛获奖、科创成果、社会活动等类别，同一类别

加分成绩只计一项最高分，不同类别加分总和不超过 5 分。

学院成立专家审核小组，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最终加分值由专家审核小组评议决定。

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如下(其他类别加分详见《关于开展推荐 2024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校教[2023]57 号)：

1. 发表论文

项目		加分值
期刊论文	A 类期刊 ^①	2
	B 类期刊 ^②	1.5
	C 类期刊 ^③	1

注：①、②、③：A 类、B 类、C 类期刊目录参见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认定的电子科学与技术学科重要期刊目录。

2. 国家发明专利

项目	加分值
授权美国/PCT 发明专利	1
授权中国发明专利	0.5

科创成果类包括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其中学术论文仅限

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及高水平学术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并以电子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录用的反映本人科学研究工作的科研论文；发明专利仅限学生本科阶段以作为第一申请人或发明人并以电子科技大学名义获得正式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学术论文加分不超过 2 分，国家发明专利加分不超过 1 分。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创成果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综合测评成绩计算，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三、联系方式

1、专业建设与教务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马俊建

电话：028-61830665

邮箱：jjma@uestc.edu.cn

2、学生科

联系人：吴佳

电话：028-61832235

邮箱：wujiaee@uestc.edu.cn

四、其它

本细则由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 年 5 月